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三生製藥
3SBIO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0)

(可換股債券代號：524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¹增加約人民幣937.0百萬元或約33.5%至約人民幣3,734.3百萬元。
- 毛利¹增加約人民幣663.1百萬元或約27.7%至約人民幣3,058.1百萬元，毛利率為約81.9%。
- EBITDA¹增加約人民幣332.4百萬元或約29.0%至約人民幣1,476.8百萬元。正常化EBITDA^{1、2}增加約人民幣293.7百萬元或約25.5%至約人民幣1,445.5百萬元。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¹增加約人民幣222.8百萬元或約31.3%至約人民幣935.4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正常化純利^{1、3}增加約人民幣184.1百萬元或約25.6%至約人民幣904.0百萬元。

附註：

- 1 上海中信國健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稱三生國健藥業(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三生國健」)的財務資料已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2 正常化EBITDA界定為期內EBITDA，但不包括(如適用)：(a)就發行債券(定義見下文)產生的開支；(b)與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購股權開支；(c)就收購一項位於加拿大的合約開發及生產(「CDMO」)業務產生的開支；(d)與出售江蘇亞盛醫藥開發有限公司(「江蘇亞盛」)及香港亞盛醫藥集團有限公司(連同江蘇亞盛，統稱「亞盛集團」)的股份有關的收入；(e)就收購三生國健及與AstraZeneca PLC(「阿斯利康」)若干附屬公司訂立的獨家許可協議產生的開支；(f)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授予三生國健管理層的認股權證(「三生國健認股權證」)有關的認股權證開支；(g)本集團先前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收購三生國健約28.8%股權的公平值收益有關的收入；及(h)視作出售聯營公司(即江蘇亞盛)投資產生的收益有關的收入。
- 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正常化純利界定為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但不包括上文附註2所述的相同項目的影響。

年度業績

三生制药(「三生制药」或「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734,334	2,797,289
銷售成本	6	<u>(676,235)</u>	<u>(402,268)</u>
毛利		3,058,099	2,395,0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95,793	215,5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32,703)	(1,017,196)
行政開支		(315,105)	(301,236)
其他開支	6	(348,275)	(282,223)
融資成本	7	(141,350)	(147,710)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及虧損		<u>(14,442)</u>	<u>(12,182)</u>
除稅前溢利		1,102,017	850,068
所得稅開支	8	<u>(177,613)</u>	<u>(135,814)</u>
年內溢利		<u>924,404</u>	<u>714,254</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35,389	712,564
非控股權益		<u>(10,985)</u>	<u>1,690</u>
		<u>924,404</u>	<u>714,254</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	10	<u>0.37</u>	<u>0.28</u>
— 攤薄(人民幣)	10	<u>0.36</u>	<u>0.28</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924,404	714,254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4,450)	19,858
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進行重分類調整		
— 處置收益，扣除稅項	—	(21,504)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24,896)	192,597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129,346)	190,95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129,346)	190,95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795,058</u>	<u>905,205</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06,043	903,515
非控股權益	(10,985)	1,690
	<u>795,058</u>	<u>905,20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9,669	1,762,813
預付土地租賃款		306,557	298,632
商譽		3,923,598	4,126,180
其他無形資產		2,253,516	2,288,500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		—	13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3,510	85,575
可供出售投資		48,333	50,000
長期應收款項		35,372	79,517
預付開支及其他應收款項		39,837	40,926
遞延稅項資產		76,363	65,794
		<u>8,476,755</u>	<u>8,798,071</u>
流動資產			
存貨		376,529	262,43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324,084	785,543
預付開支及其他應收款項		459,251	140,981
可供出售投資		704,564	362,172
衍生金融工具		1,322	2,6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2,398,621	677,598
已抵押存款	12	11,845	9,386
		<u>5,276,216</u>	<u>2,240,73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74,568	58,7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5,898	502,070
遞延收入		26,671	25,02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1,087,466	518,461
應付稅項		111,206	39,276
		<u>2,195,809</u>	<u>1,143,619</u>
流動資產淨額		<u>3,080,407</u>	<u>1,097,11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557,162</u>	<u>9,895,183</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557,162</u>	<u>9,895,183</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1,046,791	2,540,682
可換股債券		2,271,874	—
遞延收入		310,410	269,980
遞延稅項負債		280,268	294,39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173	23,783
		<u>3,927,516</u>	<u>3,128,84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資產淨值		<u>7,629,646</u>	<u>6,766,342</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6	155
股份溢價		4,372,460	4,367,719
其他儲備		3,024,172	2,154,625
		<u>7,396,788</u>	<u>6,522,499</u>
非控股權益		<u>232,858</u>	<u>243,843</u>
權益總額		<u>7,629,646</u>	<u>6,766,342</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三生制藥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生產、市場推廣及銷售醫藥產品業務，香港及澳門除外(「中國內地」)。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投資及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外，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相同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予以綜合，直至該控制權停止當日止。

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和非控股權益須分擔損益和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分類，即使由此引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結餘為負數。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和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和現金流均在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價值和(iii)在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滙兌差額；以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的投資的公平值和(iii)任何因此於損益中產生的盈餘或虧損。以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要求的相同基準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中 包含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的範圍

各項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詳述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變動(如外匯收益或虧損)產生的變動。初次應用有關修訂時，實體毋須提供之前期間的比較資料。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清楚說明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稅暫時差額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稅暫時差額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本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值的部分資產的情況。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然而，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可扣稅暫時差額或該等修訂本範圍內的資產，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第B10至B16段的披露規定除外)適用於實體分類為持作銷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銷售的出售組別)的於附屬公司、合資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或其於合資企業或聯營公司的一部分權益)。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然而，由於本集團於其他實體並無在該等修訂本範圍內的權益，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物製藥產品的開發、生產、市場推廣及銷售。

地域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597,340	2,684,323
其他	136,994	112,966
	<u>3,734,334</u>	<u>2,797,289</u>

以上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位置得出。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513,978	6,543,900
其他	1,802,709	2,058,260
	<u>8,316,687</u>	<u>8,602,160</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有關資產所處位置，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群呈多元化，概無與重大客戶的交易所得收入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10%或以上。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所售貨物的發票淨額。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貨品銷售	3,749,485	2,810,622
減：稅項及政府附加費	(15,151)	(13,333)
	<u>3,734,334</u>	<u>2,797,289</u>
其他收入		
有關以下各項的政府補助		
— 資產	24,744	18,897
— 收入	27,346	53,052
利息收入	21,769	23,957
技術服務收入	9,121	6,233
特許收入	—	13,285
收取聯營公司分紅	—	2,192
其他	9,431	3,486
	<u>92,411</u>	<u>121,102</u>
收益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103,382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收益	—	66,87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21,504
重估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公平值收益	—	6,117
	<u>103,382</u>	<u>94,492</u>
	<u>195,793</u>	<u>215,594</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u>676,235</u>	<u>402,268</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28,453	102,33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5,242	58,662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7,901	6,503
長期遞延開支攤銷	3,622	3,059
經營租賃開支	11,014	9,586
核數師酬金	8,560	9,13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薪水及員工福利	681,563	439,712
以股本結算的薪酬開支	18,324	(5,307)
退休金計劃供款	52,284	40,017
社會福利及其他成本	<u>68,050</u>	<u>53,831</u>
	<u>820,221</u>	<u>528,253</u>
其他開支及虧損：		
研發成本	257,310	243,006
捐款	23,385	8,738
滙兌差額	22,166	23,09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撥備	—	1,3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4,257	1,27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撥回)	15,386	(3,02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485)	(869)
技術服務成本	8,486	1,05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1,177	2,935
出售合資企業投資產生的虧損	134	—
其他	<u>6,459</u>	<u>4,658</u>
	<u>348,275</u>	<u>282,223</u>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09,959	147,710
可換股債券利息	<u>31,391</u>	<u>—</u>
	<u>141,350</u>	<u>147,710</u>

8. 所得稅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所經營的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相關規則及法規，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年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乃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

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除瀋陽三生製藥有限責任公司(「瀋陽三生」)、深圳賽保爾生物藥業有限公司(「賽保爾生物」)、浙江萬晟藥業有限公司(「浙江萬晟」)及三生國健享有的若干優惠待遇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瀋陽三生、賽保爾生物、浙江萬晟及三生國健符合高新科技企業的資格，並因此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

根據有關意大利稅務法規，Sirton Pharmaceuticals S.p.A. (「Sirton」)須按稅率27.9% (二零一六年：31.4%)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向於中國內地成立外資企業的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交10%預繳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收協定，則可按較低的預繳稅率繳稅。

於財務報表的稅項撥備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202,143	145,674
遞延	(24,530)	(9,860)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177,613</u>	<u>135,814</u>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率為16.1% (二零一六年：16.0%)。

9. 股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付及宣派股息	<u>140,308</u>	<u>—</u>

本年度擬派付的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535,303,101股(二零一六年：2,524,049,681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調整以反映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的利息。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假設視為行使或轉換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依據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935,389	712,564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31,391	—
扣除可換股債券的利息前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966,780</u>	<u>712,564</u>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權益加權平均數	2,535,303,101	2,524,049,681
攤薄之影響 —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認股權證	32,957,466	39,440,661
可換股債券	85,286,782	—
	<u>2,653,547,349</u>	<u>2,563,490,342</u>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12,782	688,396
應收票據	<u>138,309</u>	<u>108,767</u>
	<u>1,351,091</u>	<u>797,163</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27,007)</u>	<u>(11,620)</u>
	<u>1,324,084</u>	<u>785,543</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用期一般為兩個月，而對主要客戶的信用期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本集團致力於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及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根據前文所述及鑑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多元化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662,643	286,241
一至三個月	436,021	356,288
四至六個月	25,366	20,392
六個月至一年	61,745	13,855
一至兩年	18,525	4,547
兩年以上	8,482	7,073
	<u>1,212,782</u>	<u>688,396</u>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96,410	674,380
受限制現金	2,211	3,218
已抵押存款	11,845	9,386
	<u>2,410,466</u>	<u>686,984</u>
減：		
就開具信用證抵押之存款	(263)	(3,499)
就短期銀行借款作出之抵押存款	—	(5,887)
就銀行承兌票據作出之抵押存款	(11,582)	—
	<u>(11,845)</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398,621</u>	<u>677,598</u>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88,458	44,154
三至六個月	179,505	6,833
超過六個月	6,605	7,805
	<u>274,568</u>	<u>58,792</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須於正常營運週期內或按要求償還。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4.13	二零一八年	100,000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4.13	二零一八年	200,000	2.5-4.35	二零一七年	218,461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有抵押	4.2	二零一八年	787,466	2.5	二零一七年	300,000
			<u>1,087,466</u>			<u>518,461</u>
非即期						
		二零一九年 至			二零一九年 至	
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	4.2-4.65	二零二一年	1,046,791	2.5-6.72	二零二一年	2,540,682
			<u>1,046,791</u>			<u>2,540,682</u>
		二零一七年 至			二零一七年 至	
可換股債券	2.5	二零二二年	2,271,874	—	—	—
			<u>2,271,874</u>			<u>—</u>
			<u>4,406,131</u>			<u>3,059,143</u>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須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按要求			1,087,466			518,461
第二年			496,791			845,70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50,000			1,694,973
			<u>2,134,257</u>			<u>3,059,143</u>

附註：

- (a) 銀行借款按4.13%至4.65%不等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 (b) (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的預付土地租賃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5,994,000元)；
-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借款抵押存款(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887,000元)；
- (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應收票據(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940,000元)；及
- (iv) 銀行借款以上海興生藥業有限公司於三生國健持有的31.76%股權、香港三生醫藥有限公司(「香港三生」)於瀋陽三生持有的100%股權及富健藥業有限公司於三生國健持有的43.42%股權作抵押。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84,25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67,143,000元)以港元計值外，所有其他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d)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三生制药為中國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本集團是中國生物製藥行業的先鋒，在研發、生產及營銷生物技術產品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包括特比澳、益賽普及重組人促紅素(「**rhEPO**」)產品益比奧及賽博爾，四種產品均為中國市場領先的產品。特比澳為當今全球唯一商業化的重組人血小板生成素(「**rhTPO**」)產品。根據IMS Health Inc. (「**IMS**」)的資料，於二零一七年，用於治療血小板減少症的特比澳在中國的市場份額增至51.0%。益賽普為腫瘤壞死因子(「**腫瘤壞死因子**」) α 抑制劑產品，於市場佔據主導地位，根據IMS的資料，於二零一七年佔據中國市場60.4%的份額。根據IMS的資料，本集團憑藉兩種rhEPO產品益比奧及賽博爾，在中國rhEPO市場佔據支配性優勢地位超過十年，於二零一七年佔rhEPO市場總份額的41.6%。本集團透過與阿斯利康及禮來中國合作已於糖尿病治療領域佔有一席之地，且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開始將合作夥伴許可的兩種產品百泌達及優泌林(「**優泌林**」)綜合入賬。

主要事件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三生制药宣佈，本集團的一種產品聚乙二醇化重組尿酸氧化酶Pegsiticase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食藥監總局**」)出具的新藥臨床試驗(「**新藥臨床**」)申請批件。Pegsiticase是一種源於產朊假絲酵母(*Candida utilis*)的通過連接多個2萬道爾頓分子量聚乙二醇(PEG)所改良的聚乙二醇化重組尿酸氧化酶。本集團擁有其全球知識產權並已將其在美國的知識產權授予Selecta Biosciences, Inc. (納斯達克：SELB) (「**Selecta**」)。

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公佈《二零一七年版國家醫保目錄》(「**《國家醫保目錄》**」)。本集團的三種產品：益賽普、特比澳及芪明顆粒均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本集團相信此項發展將有助於本集團的產品在已覆蓋醫院的滲透並進一步向低線城市和低線醫院擴展，從而滿足更多患者的醫療需求，為其提供可負擔的高品質藥品。

董事會董事長婁競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與本公司現有股東CS Sunshine Investment Limited (「**中信基金**」)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根據購股協議，婁競博士同意購買而中信基金同意按每股股份9.50港元出售41,746,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65%。此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完成。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三生制藥宣佈，其附屬公司與Eli Lilly and Company (紐約交易所：LLY) (「禮來」) 的兩間附屬公司 (即禮來中國及其聯屬公司)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據此，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獲得在中國獨家分銷和推廣禮來旗下的胰島素產品優泌林的權利。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已利用其全國銷售網絡，並在現有代謝疾病相關資源的基礎上，組建將覆蓋更多糖尿病產品 (包含優泌林) 的營銷及推廣團隊。禮來中國將會按照其全球質量標準負責生產及供應優泌林產品。雙方一直密切合作，並實現平穩過渡。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收到國家食藥監總局的批件，批准進行特比澳增加適應症的臨床試驗，其臨床試驗的適應症為用於有血小板減少風險的肝功能障礙的患者在圍手術期的動員。此外，如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所公佈，本集團已獲國家食藥監總局批准就兒童免疫性血小板減少症 (免疫性血小板減少症，「ITP」) 適應症進行臨床試驗。

誠如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所公佈，本集團旗下產品益比奧獲得烏克蘭衛生部的上市許可 (許可編號：UA/15976/01/03)。該許可於整個烏克蘭地區有效，有效期直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止。烏克蘭為藥品檢查合作計劃 (「PIC/S」) 的成員國之一，PIC/S乃各監管機構於人用或畜用醫藥產品良好生產規範領域的不具約束力及非正式的合作組織。PIC/S目前包括來自歐洲、非洲、美洲、亞洲及澳洲的52個參與機構。自PIC/S成員國獲得的上市許可將有助於促進其他PIC/S成員國的審核流程，並有利於本集團在PIC/S國家進行產品註冊及進一步開拓至受高度監管市場。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trategi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進行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的本金總額為300,000,000歐元以歐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到期之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債券」) 的國際發售。債券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發行。債券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上市及獲准交易。成功發行債券為三生制藥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降低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及為本集團籌措額外營運資金之機會。有關債券的進一步資料分別載於三生制藥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本集團與若干與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中信基金相關的基金 (統稱「CPE Funds」) 訂立股東協議，據此成立合資企業 (「CDMO合資企業」)。本集團與CPE Funds尋求將CDMO合資企業打造為專注於生物製藥的全球綜合CDMO平台。同日，CDMO合資企業與加拿大的一間生物製藥商Therapure Biopharma Inc.訂立資產購買協議，以290百萬美元 (「美元」) 收購其CDMO業務Therapure Biomanufacturing (「CDMO收購事項」)。本公司股東已批准該兩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CDMO收購事項的完成日期未定，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完成，且預期將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完成。透過CDMO收購事

項，本集團旨在打進北美的生物製藥市場，這對本集團在全球生物製藥建立領導地位的策略是一重要的里程碑。CDMO收購事項將令本集團能顯著加強與全球生物科技及製藥公司的聯繫、有機會發展不同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並在世界各地藉許可引入或轉出創新產品。同時，本集團CDMO業務的擴展預期能提高製造資產的使用率、加強其技術能力及改善財政狀況。有關CDMO收購事項及相關事宜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誠如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所公佈，本集團的其中一種在研產品重組人源化抗血管內皮細胞生長因子(「**VEGF**」)單克隆抗體(「**單克隆抗體**」)注射液(本集團編碼為601a)，已獲國家食藥監總局出具新藥臨床試驗申請批件。本集團擬開發601a用於治療新生血管性年齡相關性視網膜黃斑變性(「**AMD**」)且目前正積極準備臨床試驗。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本集團的三生國健設施就益賽普接獲等同歐盟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指南(「**歐盟GMP**」)的於第三國生產的研究性醫療產品的合資格人士聲明。合資格人士聲明為歐盟GMP監管機制的重要組成部分。該聲明證實益賽普具有按照歐盟標準評測的良好質量且益賽普生產設施嚴格遵循歐盟標準。

報告期後主要事項

誠如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所公佈，本集團的許可產品之一中國首個胰高血糖素樣肽-1(「**GLP-1**」)受體激動劑週製劑百達揚(Bydureon，通用名：注射用艾塞那肽微球)獲得國家食藥監總局批准，為改善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提供了新的治療選擇。作為國內首個、且目前唯一的一週一次給藥的GLP-1藥物，艾塞那肽微球通過緩釋微球技術持續提供穩態艾塞那肽濃度水平，從而大大降低給藥頻率，降低胃腸道不良作用，增加藥物的穩定性和提高患者依從性。阿斯利康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將該產品許可予本集團。本集團正積極籌備該產品的上市，預計該產品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上市。

誠如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所公佈，三生制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三生與Toray Industries, Inc.(「**Toray**」)就由Toray開發及製造的抗瘙癢藥物TRK-820(Toray開發代碼；通用屬名；鹽酸納呋拉啡；亦以「**REMITCH**」的名稱於日本獲批准)的若干口腔崩解片製劑配方訂立獨家許可協議(「**協議**」)。根據協議，Toray同意授予香港三生於中國內地開發及商業化該產品的獨家權利。香港三生同意向Toray支付首期付款及分期付款。

主要產品

特比澳為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專利產品，於二零零六年推出後成為全球唯一商業化的rhTPO產品。特比澳已獲國家食藥監總局批准用於兩種適應症：治療化療引起的血小板減少症（「CIT」）及治療ITP。特比澳與CIT及ITP的替代療法相比具更好療效、血小板恢復更快及副作用更少。根據《成人原發免疫性血小板減少症診治的中國專家共識》（二零一六年版），rhTPO產品為二線治療名單的首選推薦，並被推薦於部分急救情況下用作促進血小板生成的藥物。特比澳被納入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西藥部分醫保乙類，編號214，用於治療實體瘤患者因化療引起的嚴重CIT或ITP。特比澳的銷售額大幅增加是由於醫生認識特比澳對治療CIT和ITP的安全性和療效，且產品於中國獲快速採用。由於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起實施，特比澳被納入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亦促使其銷售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快速增長。本集團相信特比澳仍處於產品生命週期的早期階段。本集團估計CIT及ITP適應症在中國的滲透率可能約為14.4%至17.4%。目前，本集團特比澳的大部分銷售額來自本集團銷售團隊所覆蓋的醫院中約10%的醫院。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收到國家食藥監總局的批件，批准進行特比澳的臨床試驗，其臨床試驗的適應症為用於有血小板減少風險的肝功能障礙的患者在圍手術期的動員。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特比澳收到國家食藥監總局批准就兒科ITP適應症進行臨床試驗。特比澳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得PIC/S成員國烏克蘭公共衛生部的上市許可，治療實體瘤患者的CIT。

益賽普（通常稱為依那西普）為腫瘤壞死因子 α 抑制劑產品。於二零零五年首次在中國推出，用於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RA」）。其適應症於二零零七年擴大至強直性脊柱炎（「AS」）及銀屑病。本集團主動參與並推動的專家共識為《益賽普治療幼年特發性關節炎的專家共識》，發表在《臨床兒科雜誌》（2011, 29(6), 587–591頁）。除此之外，本集團還積極參與中華醫學會發表的有關《類風濕關節炎診療指南》以及《強直性脊柱炎診療指南》著作等權威指南的制定，且益賽普在「依那西普」下被納入兩個指南，成為治療RA和AS的選擇之一。益賽普被納入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西藥部分醫保乙類，編號846，用於治療已確診的RA及診斷明確的AS（不包括放射學前期中軸性脊柱關節炎）（兩者均須遵守若干醫療先決條件）的患者。作為率先在中國市場推出的依那西普產品，益賽普增長顯著，在中國市場佔據支配性領導地位，根據IMS，其於二零一七年按銷售額計佔中國市場份額60.4%。益賽普的銷售覆蓋國內2,500餘家醫院，包括逾1,000家三級醫院。由於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起實施，益賽普被納入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亦促使其銷售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快速增長。本集團認為益賽普仍處於產品生命週期的早期階段。本集團估計，RA及AS於中國的滲透率均低於5%。目前，本集團益賽普的大部分銷售額來自本集團銷售團隊所覆蓋的醫院中約8%的醫院。本集團在研產品中的益賽普預充式注射劑是國內唯一同類產品，而本集團已完成該產品的三期試驗及預期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申請生產批件。本集團認為，益賽普預充式注射劑

將增加患者便利，有助於益賽普的進一步增長。益賽普已獲11個國家批准並正於19個國家申請註冊。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本集團的益賽普生產設施接獲等同歐盟GMP認證的於第三國生產的研究性醫療產品的合資格人士聲明。該聲明證實益賽普具有按歐盟標準評測的良好質量且益賽普生產設施嚴格遵循歐盟標準。

益比奧仍是唯一一種獲得國家食藥監總局批准用於三種適應症的rhEPO產品：治療慢性腎病（「CKD」）引起的貧血症、治療化療引起的貧血症（「CIA」）及外科圍手術期的紅細胞動員。益比奧自二零零零年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乙類藥。就銷量及價值而言，益比奧自二零零二年起一直於中國rhEPO市場佔據支配性領導地位。益比奧在中國是唯一擁有36,000 IU（每瓶國際單位）劑量的rhEPO產品，連同賽博爾，佔據中國rhEPO市場10,000 IU劑型的大部分市場份額。益比奧的未來發展可能由以下各項因素推動：(1)接受透析治療的四期及五期CKD患者的滲透率提高，本集團相信中國的透析滲透率遠低於其他國家；及(2)於中國，外科圍手術期的紅細胞動員及CIA腫瘤科適應症的治療中增加使用益比奧，本集團認為其於兩者之使用仍處於增長初期。得益於本集團rhEPO產品的第二品牌賽博爾，本集團rhEPO產品的市場覆蓋範圍在rhEPO產品銷售出現大幅增長的二級及一級醫院進一步擴大。本集團預期賽博爾將繼續於rhEPO市場獲取市場份額。誠如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所公佈，本集團旗下產品益比奧獲得PIC/S成員國烏克蘭的上市許可。於俄羅斯和泰國進行益比奧的多中心生物仿製藥臨床試驗進度良好，觀察期的患者招募工作將於二零一八年底完成。預期試驗將於二零一九年完成。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亦於烏克蘭進行多中心臨床試驗以加快患者入組工作。

優泌林是世界上第一個人工基因合成的人胰島素產品，也是全球首個應用重組DNA技術創造的人用醫療產品。本集團自禮來取得就優泌林授出的許可，並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開始就優泌林錄得收入。糖尿病是中國一種重大慢性疾病，而中國糖尿病患者人數位居全球第一。本集團認為，人胰島素被納入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西藥部分醫保甲類及分級診療服務體系的建立及實施將促進人胰島素於中國基層市場的進一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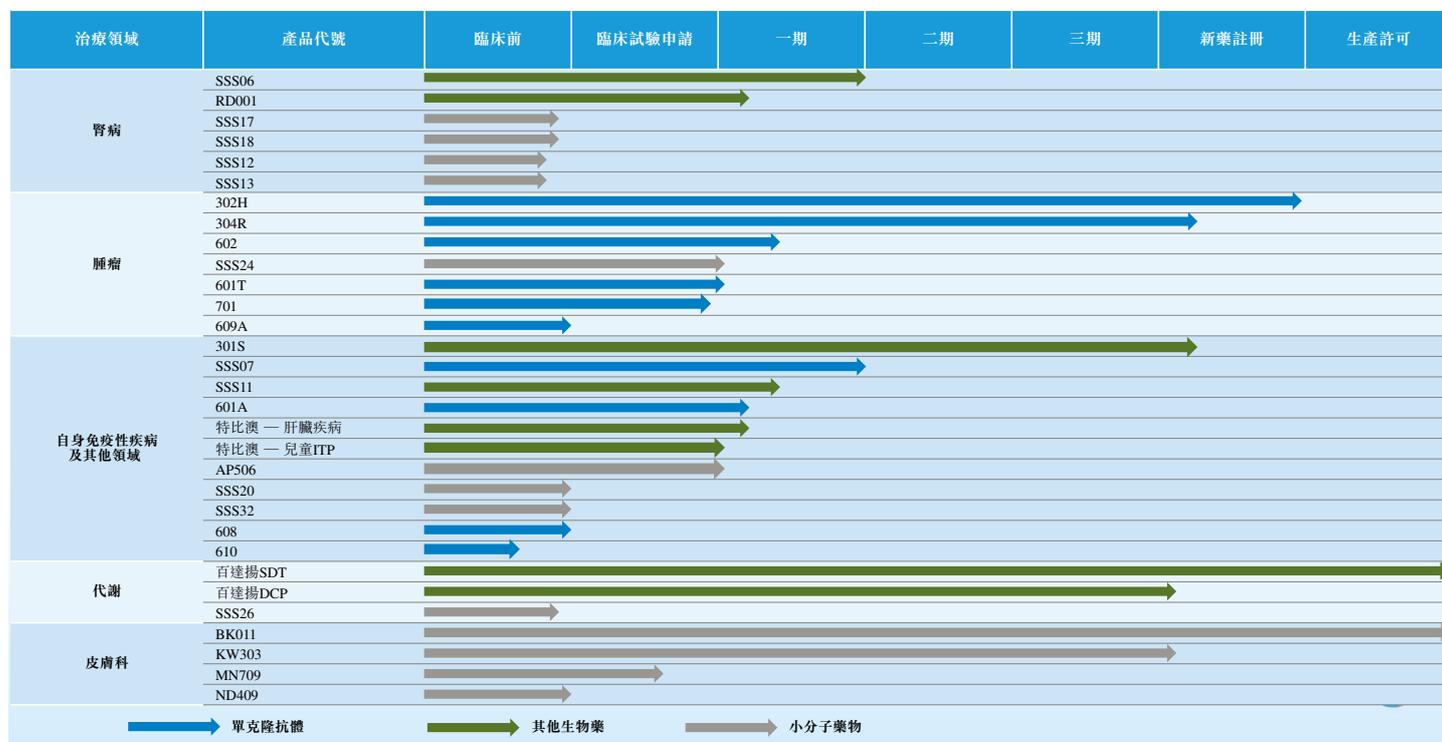
百泌達（通常稱為「艾塞那肽注射液」）為GLP-1受體激動劑針劑藥物，每日皮下注射兩次，配合飲食及運動控制，用於改善2型糖尿病成人患者的血糖控制，適用於單用二甲雙胍、磺脲類或二甲雙胍合用磺脲類而血糖仍控制不佳的患者。本集團自阿斯利康取得百泌達的許可，並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開始就百泌達錄得收入。每週用藥一次的GLP-1產品百泌達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得國家食藥監總局出具的批文。本集團正積極籌備該產品的上市，預計該產品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上市。

芪明顆粒、蔓迪、迪蘇及萊多菲為一組皮膚科及眼科藥品，分別用於治療糖尿病視網膜病變、斑禿、慢性支氣管炎及慢性特發性蕁麻疹。芪明顆粒被納入二零一七年《國家醫保目錄》中成藥部分醫保乙類，編號1004，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視網膜病變單純型。

在研產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積極研發的31種在研產品中，16種作為中國國家一類新藥開發。本集團擁有七項腫瘤科在研產品；11種目標為自身免疫疾病(包括RA)及其他疾病，例如頑固性痛風及AMD的在研產品；六種腎科在研產品；三種用於2型糖尿病的代謝類在研產品；及四種皮膚科在研產品。

透過完善的研發平台並與行業領導者及國際夥伴合作開發的可靠和創新的在研產品



研發(「研發」)

本集團的綜合研發平台囊括研究及開發多種創新生物製藥產品的廣泛專業技術領域，包括分子克隆、抗體／蛋白質工程、基因表達、細胞株構建、生產工藝開發、大規模生產、質量控制及保證、臨床前與臨床試驗的設計及管理以及監管備案和註冊。本集團在研發哺乳動物細胞表達、細菌表達及化學合成生物技術產品方面經驗豐富。

本集團重點研發創新型生物產品。目前，本集團擁有一組處於不同臨床開發階段的領先生物產品，包括NuPIAO(用於治療貧血的第二代rhEPO產品)、SSS07(用於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的抗腫瘤壞死因子 α 抗體產品)、Pegsiticase(一種源於產朊假絲酵母的經改良聚乙二醇重組尿酸酶，用於治療頑固性痛風)、602(一種用於治療癌症的抗表皮生長因子受體抗體)、601(一種用於治療AMD的抗VEGF抗體)及益賽普的預充式注射劑。

本集團已完成益賽普預充式注射劑的三期試驗並準備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向國家食藥監總局申請生產批件。

本集團已完成克林霉素磷酸酯凝膠及維甲酸凝膠用於患有尋常性痤瘡的12歲及以上患者的局部治療的三期試驗，及預期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申請生產批件。

本集團已完成NuPIAO於貧血患者中的多次一期試驗，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向國家食藥監總局提交二期及三期臨床試驗申請。

本集團已完成SSS07於健康志願者的一期a階段臨床試驗，並已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啟動RA患者一期b階段試驗。

誠如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所公佈，本集團已獲國家食藥監總局就Pegsiticase的臨床試驗出具的新藥臨床試驗批件。Pegsiticase的臨床試驗已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啟動。本集團的業務合作夥伴Selecta於美國進行SEL-212(包含Pegsiticase，與SVP雷帕霉素聯合用藥，以防止抗藥物抗體)的二期試驗。研究顯示，產品療效良好，於治療期間患者的尿酸水平降低，同時痛風發作的患者數目大幅減少。Selecta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啟動三期試驗。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就特比澳用於有血小板減少風險的肝功能障礙的患者在外科圍手術期動員的臨床試驗獲國家食藥監總局出具的新藥臨床試驗批件。患者入組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開始。此外，如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所公佈，本集團已接獲國家食藥監總局就特比澳的兒科適應症的臨床試驗出具的新藥臨床試驗批件。

誠如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所公佈，抗VEGF抗體已獲國家食藥監總局批准用於進行新生血管性AMD患者的臨床試驗。預計患者入組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開始。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本集團就該在研產品於非小細胞肺癌及子宮頸癌患者的臨床試驗接獲國家食藥監總局出具的新藥臨床試驗批件。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提交四項新藥臨床申請。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就用於治療各種眼科疾病的抗VEGF抗體分別提交三項新藥臨床申請，包括視網膜靜脈阻塞(RVO)、近視性脈絡膜新血管生成(mCNV)後的黃斑水腫及伴有黃斑水腫的糖尿病視網膜病變(DME)。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就貧血患者NuPIAO第二／三期臨床試驗提交另一項新藥臨床申請。

誠如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所公佈，本集團的許可產品之一GLP-1受體激動劑週製劑百達揚(通用名：注射用艾塞那肽微球)獲得國家食藥監總局批准，該產品為改善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提供了新的治療選擇。本集團正籌備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於中國市場推出首個長效週製劑GLP-1受體激動劑產品。

一種廣泛應用於治療多種皮膚病的產品丙酸氟替卡松乳膏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獲得國家食藥監總局授出上市許可。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推出產品。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本集團自國家食藥監總局接獲他克莫司軟膏(0.03%)用於治療2至15周歲兒童的中度至重度特應性皮炎的兒科適應症的補充上市許可。

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本集團在中國對患有HER2過度表達的轉移性乳癌的患者進行開放、多中心及前瞻性人源化抗HER2抗體賽普汀(本集團在研產品302H)的三期試驗。合共26家醫院及臨床中心參加研究。341名符合資格的患者被隨機分成兩組：一組注射賽普汀聯合長春瑞濱；而另一組注射長春瑞濱，直至任何一組因毒性或疾病進展而出現不耐受為止，其後換成注射單一試劑賽普汀。最終結果顯示，與僅接受化療或先化療後注射賽普汀的患者相比，注射賽普汀聯合長春瑞濱的患者的無進展生存期大幅延長及病情進展的風險明顯降低。注射賽普汀聯合長春瑞濱的患者組的整體客觀反應率亦明顯較高。該等兩個治療組的系統毒性及嚴重不良事件的發生率並無重大差異。近期，本集團已在一間受聘第三方臨床研究審查公司的協助下完成對所有臨床中心及相關臨床數據的徹底檢查及審計。本集團正完成臨床研究報告並計劃於不久將來向國家食藥監總局提交新藥申請，旨在將該產品註冊為國內用於治療HER2過度表達的轉移性乳癌的安全有效生物藥品。

在本公司首席科學家朱禎平博士的領導下，本集團由經驗豐富的研究人員及科學家組成的研發團隊正全力以赴研發新藥，加快臨床開發進度及尋求突破性療法，以滿足患者迫切的醫療需求。

銷售、營銷及分銷

本集團的營銷活動特別注重學術推廣。本集團目標是在醫學專家中推廣並加強本集團在學術上的認可及其產品的品牌知名度。本集團主要透過自營團隊營銷及推廣其主要產品。本集團亦向分銷商銷售該等產品，分銷商負責將產品交付予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本集團依賴第三方推廣商營銷若干產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擁有由約2,446名營銷人員、272名分銷商及1,845名第三方推廣商組成的龐大銷售及分銷網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銷售團隊覆蓋逾2,000家三級醫院及逾12,000家二級醫院或較低層級醫院及醫療機構，範圍覆蓋中國所有省、自治區及直轄市。此外，特比澳、益賽普、益比奧、賽博爾及本集團若干其他產品透過國際代理商出口至若干國家。

於收購三生國健及獲得阿斯利康就糖尿病產品(包括百泌達及百達揚)授出的許可後，三生國健的銷售團隊及百泌達的銷售團隊併入本集團的商業化平台作為兩個新業務單位。獲得禮來中國就優泌林授出的許可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擴充糖尿病產品銷售團隊，以於中國推廣優泌林。

展望

本集團擬通過利用其集研發、商業推廣及製造為一體的平台鞏固其作為中國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的地位。

本集團計劃透過進一步滲透至當前已被本集團營銷團隊覆蓋的現有醫院及將予接觸及覆蓋的新醫院，並透過繼續對醫學專業人員進行教育，促進其已上市產品的銷售。本集團所有三種核心產品當前的市場滲透率仍較低，表明發展空間極大。隨著三種產品(包括兩種核心產品)於二零一七年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本集團認為，納入《國家醫保目錄》將有利於該等產品滲透已覆蓋的醫院並使得該等產品進一步向低線城市和低線醫院滲透，亦可帶動市場份額增加。

本集團專注於開發領先的生物藥品，包括NuPIAO、SSS07、Pegsiticase、在研產品602、在研產品601、益賽普的預充式注射劑及其他單克隆抗體產品。充分整合的研發平台促進生物藥品的開發，使本集團可向患者提供多種治療方案。本集團的核心治療領域包括腫瘤科、免疫科、腎科、代謝疾病及皮膚科。本集團預期每年取得一種一類新藥及／或新適應症的上市批文及兩至三份新藥臨床試驗批件。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優先投入人力資本及財務資源，打造內部臨床開發能力及實力。

憑藉本集團之約38,000升產能的單克隆抗體設施，以及哺乳動物細胞、細菌細胞及小分子生產設施，及在生物醫藥製造領域逾25年的經驗，本集團能夠以具競爭力的成本以具規模化之生產能力生產優質藥品。本集團的生產能力讓其作好準備，實現其利用現有CDMO資產打造盈利的CDMO業務的策略目標。

本集團持續尋求選擇性的併購及合作機會以豐富現有產品組合及在研產品，從而提供長遠增長動力。與阿斯利康及禮來中國的戰略合作，有助於本集團將其產品組合拓展至糖尿病這一重大慢性疾病領域，亦是對本集團作為全球領先醫藥公司的最佳合作夥伴的肯定，並讓本集團在尋求及達成新戰略合作方面邁出堅實一步。與Toray於腎科治療領域開展合作將使本集團更有效地利用其現有腎科商業團隊。本集團正透過於新國家註冊現有產品及於高度監管市場通過創新或生物仿製藥審批途徑註冊新產品以拓展國際銷售。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3,734.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9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37.0百萬元或約33.5%。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產品的銷售額增長，且益賽普、百泌達及優泌林的收入分別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特比澳銷售額增至約人民幣974.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6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9.8百萬元或約27.4%。增加乃主要由於專業醫療行業對特比澳的認同日增以及自二零一七年九月開始實施《國家醫保目錄》後加速增長，令其銷量增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比澳的銷售額佔本集團貨品銷售總額約26.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益賽普銷售額增加至約人民幣1,012.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8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6.7百萬元或約28.8%。增加乃主要由於益賽普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與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益賽普銷售額比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益賽普銷售額由約人民幣925.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7.7百萬元或約9.5%至約人民幣1,012.9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七年九月開始實施《國家醫保目錄》後加速增長，令其銷量增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益賽普的銷售額佔本集團貨品銷售總額約27.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益比奧及賽博爾銷售額增至約人民幣855.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72.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2.5百萬元或約10.7%。增加乃主要由於中國對rhEPO產品的需求增長，帶動其銷量增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賽博爾銷售額增至約人民幣150.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5.6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55.1百萬元或約57.7%。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益比奧銷售額增至約人民幣704.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7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7.4百萬元或約4.0%。增加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本集團rhEPO產品第二品牌賽博爾表現強勁並擴大市場份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益比奧及賽博爾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產品銷售總額合共約22.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優泌林銷售額為約人民幣129.0百萬元及與推廣優泌林有關的服務收入為約人民幣68.3百萬元，其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百泌達銷售額為約人民幣130.9百萬元，其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起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浙江萬晟的銷售額增至約人民幣271.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3.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8.5百萬元或約21.7%。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皮膚科產品表現強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出口銷售額增至約人民幣64.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5百萬元或約28.9%。增加乃主要由於益賽普及益比奧的出口銷售額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產品的銷售額主要包括來自Sirton的合同加工收入以及蔗糖鐵注射液及賽博利的銷售額。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76.2百萬元，佔本集團同期的總收入約18.1%。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以及益賽普、百泌達及優泌林的銷售成本分別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毛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增至約人民幣3,058.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9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3.1百萬元或約27.7%。本集團的毛利增幅與其期內收入的增長大致相符。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5.6%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1.9%。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將毛利率較本集團的其他業務低的百泌達及優泌林綜合入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出售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收益、政府補助、利息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至約人民幣195.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5.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8百萬元或約9.2%。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收取的政府補助減少。政府補助通常在相關項目達致一定階段時取得。我們預計將隨著本集團研發項目的進展繼續取得政府補助。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營銷及推廣開支、員工成本、運輸開支、諮詢費及其他雜項銷售及分銷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1,332.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1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15.5百萬元或約31.0%。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推廣活動增加以及益賽普、百泌達及優泌林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比率為35.7%，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約36.4%。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折舊及攤銷、物業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315.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9百萬元或約4.6%。增加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合併三生國健的行政開支，而二零一七年合併三生國健全年的行政開支，以及人員成本因本集團業務擴張而增加，但前述增加被一次性開支減少所部分抵銷。一次性項目包括：(a)就發行債券產生的開支；(b)與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購股權開支；(c)就收購CDMO業務及三生國健以及與阿斯利康簽訂獨家許可協議產生的開支。倘不計及一次性項目的影響，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274.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不計及前述一次性項目)佔收入比率約7.4%，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約7.9%。

其他開支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及虧損主要包括其研發成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及虧損約人民幣348.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1百萬元或約23.4%。增加乃主要由於研發開支增加以及涉及百泌達及益賽普的旨在向經濟困難的患者提供可負擔的高品質藥品的處方藥援助項目的救濟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141.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4百萬元或約4.3%。減少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而導致的利息開支的減少，但部分被債券的非現金利息開支增加所抵銷。扣除債券的非現金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本應為約人民幣110.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77.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1.8百萬元或約30.8%。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納稅收入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同期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6.1%及16.0%。

EBITDA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EBITDA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44.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32.4百萬元或約29.0%至約人民幣1,476.8百萬元。正常化EBITDA界定為期內EBITDA，但不包括(倘適用)(a)就發行債券產生的開支；(b)與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購股權開支；(c)就收購CDMO業務產生的開支；(d)與出售亞盛集團的股份有關的收入；(e)就收購三生國健及與阿斯利康若干附屬公司訂立的獨家許可協議產生的開支；(f)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授予三生國健認股權證有關的認股權證開支；(g)本集團先前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收購三生國健約28.8%股權的公平值收益有關的收入；及(h)視作出售聯營公司(即江蘇亞盛)投資產生的收益有關的收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正常化EBITDA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51.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93.7百萬元或約25.5%至約人民幣1,445.5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人民幣935.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2.8百萬元或約31.3%。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正常化純利界定為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但不包括(倘適用)(a)就發行債券產生的開支；(b)與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購股權開支；(c)就收購CDMO業務產生的開支；(d)與出售亞盛集團的股份有關的收入；(e)就收購三生國健及與阿斯利康若干附屬公司訂立的獨家許可協議產生的開支；(f)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授予三生國健認股權證有關的認股權證開支；及(g)本集團先前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收購三生國健約28.8%股權的公平值收益有關的收入；及(h)視作出售聯營公司(即江蘇亞盛)投資產生的收益有關的收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正常化純利約人民幣904.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0.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4.1百萬元或約25.6%。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正常化純利的增幅較收入增幅緩慢，主要由於將純利率較本集團其他業務低的百泌達及優泌林綜合入賬。

長期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收款項指提供予浙江三生製藥有限公司本金額為人民幣25.0百萬元且累計利息為人民幣10.4百萬元於貸款到期日到期的貸款。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於若干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的投資及於一間上市公司及一間專注於投資醫療行業的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維持充裕。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1,074.1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包括已抵押定期存款)約人民幣2,410.5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3,080.4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約人民幣1,097.1百萬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乃主要由於自發行債券收取的所得款項。

資金及財務政策、借款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財務部負責有關本集團整體業務經營的資金及財務政策。本公司預計將以多種來源配合，為其營運資本及其他資本需求提供資金，包括但不限於內部融資及按合理的市場利率進行外部融資。本集團繼續致力提高權益及資產回報，同時維持審慎的資金及財務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人民幣2,134.3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人民幣3,059.1百萬元。銀行借款減少主要反映償還貸款人民幣1,132.9百萬元，部分由於二零一七年新增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300.0百萬元抵銷。本集團借入短期銀行借款替代長期銀行借款，以降低利息開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抵押短期存款為銀行貸款作擔保，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5.9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約人民幣2,271.9百萬元。

槓桿比率

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借款總額(不包括債券)除以權益總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5.2%下降至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0%。減少乃主要由於償還貸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合約責任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93.5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人民幣180.3百萬元。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其日常業務所有重大方面以人民幣進行，惟以下各項除外：(1)Sirton的營運；及(2)本集團的出口，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人民幣64.5百萬元，或本集團收入約1.7%。除Sirton的營運、本集團的出口、潛在國際交易支出(如與國際許可及收購有關)、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及以歐元計值的債券，本集團相信其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直接外匯波動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主要包括：(1)約143.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36.7百萬元)以美元

計值；(2)約5.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6百萬元)以港元計值；及(3)約146.0百萬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39.5百萬元)以歐元計值。本集團預期於可預見未來人民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經營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持有之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估計本集團未來三年每年的資本開支將介乎人民幣300百萬元至人民幣400百萬元。此等預期資本開支將主要用於維護本集團的現有設施及擴充本集團產能。本集團預期通過內部產生資金及銀行借款相結合的方式撥付其資本開支。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4,051名僱員，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僱用合共3,465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任何退休金計劃供款)約人民幣781.0百萬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約人民幣498.0百萬元。本集團所制訂的僱員薪酬待遇通常包括薪金、紅利及津貼。薪金計劃將僱員的薪酬與其表現掛鉤，並以特定的客觀標準計量。本集團亦根據適用法規及本集團內部政策為僱員提供福利。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85港仙(二零一六年：零)。末期股息(如獲批准)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或前後派付，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

本公司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股東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以下明確闡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將遵守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的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婁競博士現時同時兼任該兩個崗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好處是可確保本集團的領導方向一致，令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性規劃更有效及更有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授權平衡不會因此受損，而此架構將有助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制定及實施決策。

董事會將顧及本集團的整體情況，不時檢討及於適當時候考慮分開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惟作為激勵計劃的一部分，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向The Empire Trust授出購股權(「授出」)，使名列在受益人名單的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受益人受益，該受益人名單包括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之公告所披露的若干董事。授出全面遵守監

管購股權計劃的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包括交易限制規定)，但根據標準守則處於董事買賣本公司股份的禁售期，而向董事授出被視為董事進行之交易。各有關董事確認，除上述推定條文外，彼於禁售期並未買賣本公司股份，並已全面遵照標準守則行事。授出受限於歸屬條件，而購股權尚未歸屬。

本公司已適當考慮上述事宜並已立即採取措施提醒董事及管理層有關標準守則項下授出購股權的推定條文，以防止發生類似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除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主要事件」所述發售債券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為濮天若先生(主席)、王大松先生及馬駿先生。

審計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已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審計委員會亦已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認為該等系統為有效及足夠。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由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閱聘用準則或國際核證聘用準則所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年報

全年業績公告將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3sbio.com)。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二零一七年年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三生制药
董事長
婁競博士

中國，瀋陽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婁競博士、譚擘先生、蘇冬梅女士及黃斌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及王大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濮天若先生、David Ross PARKINSON先生及馬駿先生。